



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合力转债”预计满足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自 2024 年 5 月 2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 日，公司股票已有 10 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若未来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有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将触发“合力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根据《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约定，届时公司有权决定是否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合力转债”。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887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47.505 万张，发行总额 204,750.50 万元，本次可转债期限 6 年，自 2022 年 12 月 13 日起至 2028 年 12 月 13 日止，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20%、第二年 0.40%、第三年 0.60%、第四年 1.50%、第五年 1.80%、第六年 2.00%。

经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364 号文同意，公司 204,750.5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 2023 年 1 月 6 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合力转债”，债券代码“110091”。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合力转债”自 2023 年 6 月 19 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合力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 14.40 元/股。由于公司实施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合力转债”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6 月 16 日起调整为 14.00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9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



布的《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力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临 2023-028）；由于公司将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合力转债”转股价格将于 2024 年 6 月 7 日起调整为 13.40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临 2024-051）、《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力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临 2024-052）。

二、可转债赎回条款与预计触发情况

（一）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合力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为：

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 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2. 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赎回条款预计触发情况

自 2024 年 5 月 2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 日，公司股票已有 10 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2024 年 5 月 2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 日转股价格为 14.00 元/股，期间公司股票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14.00 元/股的 130%，



即 18.20 元/股)。若在未来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有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 (含 130%) (其中，2024 年 6 月 4 日至 2024 年 6 月 6 日转股价格为 14.00 元/股，期间公司股票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14.00 元/股的 130%，即 18.20 元/股。公司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后，2024 年 6 月 7 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 13.40 元/股，2024 年 6 月 7 日起公司股票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13.40 元/股的 130%，即 17.42 元/股)，将触发“合力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约定，公司有权决定是否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合力转债”。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和本公司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于触发可转债赎回条款后确定本次是否赎回“合力转债”，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赎回条款及其潜在影响，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4 日